

3-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：北京市路县故城遗址公园管理处)的(项目名称：路县故城遗址公园运行维护(园区安保服务)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标的名称：路县故城遗址公园运行维护(园区安保服务))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)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(北京中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89人，营业收入为1349.6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56.73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(标的名称) 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中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14日

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如不适用可不提供此声明函。